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胜达”）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杭州永常织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常织造”）。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永常织造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杭州永常织造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 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公司拟实施优化整合。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永常织造，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并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具体组织实施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办理资产转移、权属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事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吸收合并全部事项办理完毕止。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永常织造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

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 | |
|----------|--|
| 名称 | 杭州永常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109MA2AY36J7W |
| 法定代表人 | 方能斌 |
| 注册资本 | 1,000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住所 |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河上镇祥里村 |
| 登记机关 | 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成立日期 | 2017 年 11 月 13 日 |
| 经营范围 | 气流纺纱、混纺纤维制造；销售：纸张（不含新闻凸版纸）、油墨（除化学危险品）；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股权结构 | 大胜达持股 100% |
| 主要财务数据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120,764,837.00 元，负债总额 12,320,450.78 元，净资产 108,444,386.22 元，2024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51,857.80 元，净利润-1,045,369.53 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

三、 吸收合并的方式及相关安排

（一）永常织造为公司 100%持股的子公司，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永常织造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

（二）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作为合并方整体吸收合并永常织造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永常织造依法注销；

（三）本次吸收合并经批准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公司名称、股权结构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改变；

（四）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并同意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具体组织实施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办理资产转移、权属变更、工商登记等事项。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吸收合并全部事项办理完毕。

四、 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吸收合并永常织造有助于实现资产、人员和管理架构的优化整合，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永常织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